

融通增辉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中期报告

2024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4 年 8 月 29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融通增辉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5
2.4 信息披露方式	5
2.5 其他相关资料	5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6
3.3 其他指标	7
§ 4 管理人报告	7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7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8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8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9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0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1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1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1
§ 5 托管人报告	11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1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2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2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2
6.1 资产负债表	12
6.2 利润表	13
6.3 净资产变动表	15
6.4 报表附注	16
§ 7 投资组合报告	35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35
7.2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36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36
7.4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36
7.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36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36
7.7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36
7.8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37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38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38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38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38
8.4 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38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38
§ 10 重大事件揭示	38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38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38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39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39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39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39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39
10.8 其他重大事件	40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41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41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41
§ 12 备查文件目录	41
12.1 备查文件目录	41
12.2 存放地点	42
12.3 查阅方式	42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融通增辉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融通增辉定开债券发起式
基金主代码	00616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 年 7 月 19 日
基金管理人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91,181,243.94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并保持基金资产良好流动性的前提下，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具体投资策略包括资产配置策略、利率策略、信用策略、类属配置与个券选择策略、股票投资策略、权证投资策略以及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投资策略、国债期货投资策略等部分。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8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其长期平均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涂卫东	石立平
	联系电话	(0755) 26948666	010-63639180
	电子邮箱	service@mail.rtfund.com	shiliping@cebbank.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3-8088、(0755) 26948088	95595
传真		(0755) 26935005	010-63639132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汉唐大厦 13、14 层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25 号、甲 25 号中国光大中心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 1066 号深创投广场 41、42 层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25 号中国光大中心
邮政编码		518054	100033
法定代表人		张威	吴利军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rtfund.com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处、基金托管人处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	----	------

注册登记机构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 1066 号 深创投广场 41、42 层
--------	------------	------------------------------------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6 月 30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19,645,680.38
本期利润	35,394,450.62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357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3.37%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3.43%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4 年 6 月 30 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27,640,713.56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279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066,283,440.08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758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4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32.14%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期末可供分配利润÷期末基金份额总额。其中期末可供分配利润：如果期末未分配利润的未实现部分为正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的已实现部分，如果期末未分配利润的未实现部分为负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已实现部分扣除未实现部分）。

3.2 基金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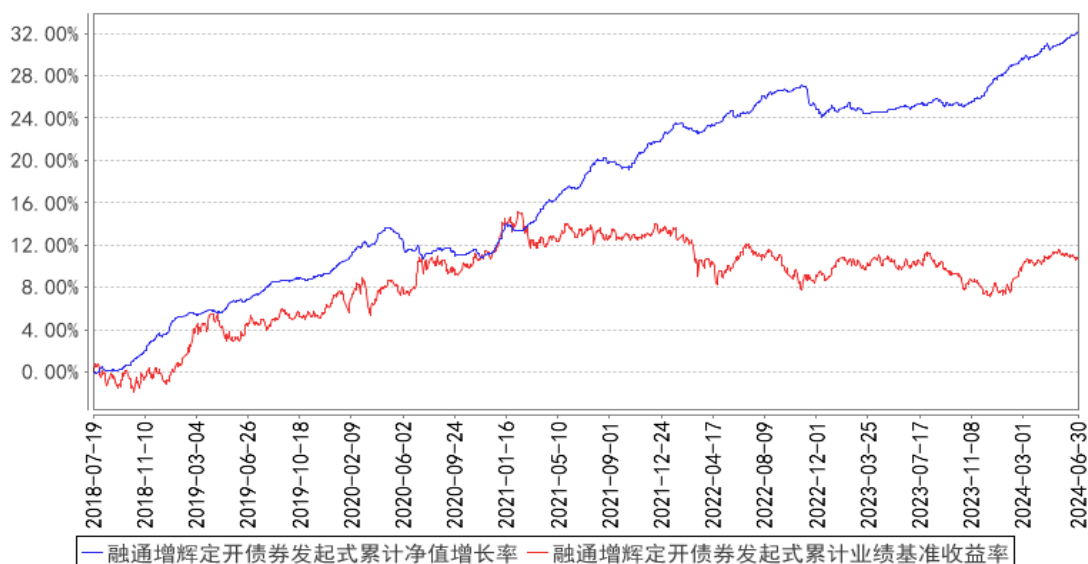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65%	0.02%	-0.15%	0.10%	0.80%	-0.08%
过去三个月	1.67%	0.06%	0.44%	0.14%	1.23%	-0.08%
过去六个月	3.43%	0.06%	2.19%	0.17%	1.24%	-0.11%
过去一年	5.66%	0.06%	0.64%	0.17%	5.02%	-0.11%
过去三年	12.25%	0.07%	-2.45%	0.21%	14.70%	-0.1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2.14%	0.07%	10.78%	0.24%	21.36%	-0.17%
------------	--------	-------	--------	-------	--------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融通增辉定开债券发起式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3.3 其他指标

无。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2001]8号文批准，于2001年5月22日成立，公司注册资本12500万元人民币。本公司的股东及其出资比例为：诚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60%、日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Nikko Asset Management Co., Ltd.）40%。本基金管理人拥有公募基金管理资格、特定客户（专户）资产管理资格、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资格（QDII）、保险资产受托管理资格、人民币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RQDII）资格、合格境内投资企业（QDIE）资格，产品线完备，涵盖主动权益类基金、被动投资类基金、债券基金、货币基金、混合基金、QDII基金等。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李冠頔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3年6月6日	-	7年	李冠頔女士，南开大学金融学硕士，7年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历，具有基金从业

					资格。2017 年 7 月加入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固定收益研究员、融通通裕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融通通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现任融通通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融通通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融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融通通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融通增辉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融通增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融通通灿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融通通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樊鑫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3 年 6 月 6 日	-	6 年	樊鑫先生，复旦大学金融硕士，6 年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2018 年 7 月加入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固定收益部研究员。现任融通稳健增利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融通通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融通增辉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融通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融通通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融通多元收益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任免日期根据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证券从业年限以从事证券、基金业务相关工作的时间为计算标准。

4.1.3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无。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一直坚持公平对待旗下所有投资组合的原则，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各个环节保证公平交易制度的严格执行。

本基金管理人对报告期内不同时间窗下（日内、3 日内、5 日内、10 日内）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了分析，各投资组合的同向交易价差均处于合理范围之内。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的原则和制度。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报告期内未发生异常交易。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第一，市场复盘。

在经历了 2023 年 11 月底至 2024 年年初流畅而超预期的牛市趋势之后，债市在二季度的演绎，我们认为可以大致分为三个阶段：

（1）2024 年 3 月 7 日-2024 年 4 月 23 日，无增量基本面逻辑主线，但资金驱动，供需关系良好下的利差压平牛市行情；

（2）2024 年 4 月 23 日至 2024 年 5 月底，产生了 2024 年以来最大的回调行情。在此之后，进入多空逻辑并存，市场无阻力最小方向，时间与空间综合维度下难以产生大机会的震荡市当中，并且从 4 月底的宽幅震荡逐步向窄幅震荡演绎。在此过程中中短期限品种和信用债补涨占优。

（3）2024 年 6 月至今，市场再度进入多头行情的展开当中，宏观基本面的趋势方向无显著边际变化，但市场拥挤度在前期震荡中缓解，叠加增量资金引导下的供需关系的良好助推行情演绎，各曲线结构轮涨，并再度创出价格的历史新高。

第二，运作分析。

回顾 2024 年上半年的基金操作，我们严格遵照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按照既定的投资流程进行了规范运作。运作期间，本基金在保证资产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前提下，在 2024 年一季度整体维持了偏长久期的债券策略；在二季度市场的赢率和赔率逻辑、趋势强度和市场拥挤度逻辑的矛盾性有所增强过程中，进行了顺势交易和逆向交易的多种策略尝试。其中，4 月中下旬，我们基于“风险大于机会”的短期判断进行了左侧的防守，整体回撤控制尚可；5 月以来，我们在不同阶段的账户操作与策略选择当中，持续立足底层逻辑稳定和工具不断迭代的“适应性”策略交易体系，遵循“顺大势逆小势”的策略纪律适时参与了债券交易的波段进攻和波段防守，对于不同券种进行了择优配置选择，不断在“攻守平衡”和“超额收益”的路上探索与进步。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0758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3.43%，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2.19%。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第一，宏观展望。

赢率视角来看，具备领先性的金融条件指标仍然偏弱，叠加 2024 年广义财政发力节奏的相对疲弱，经济向上动能略显分化和不足，这对于债市而言仍然是奠定牛市方向的重要基础。

赔率视角下，从静态历史分位数的比价来看，无论是相对利差还是绝对利率水平均处于低位区间；但我们认为在适应性赔率衡量下，当前利率水平在与经济增长情况的匹配度以及与其他大类资产的比价当中，大概率处于“不极端”的位置，而且长短端利率曲线的形态仍然是相对健康的，因此我们整体认为赔率处于风险尚且可控的区间维度。

从市场面角度来看，2024 年以来债市整体呈现出与前几年特征有所变化的“强势市场”特征，主要表现为行情的时间流畅度和波动空间的偏强，以及对利多逻辑定价的敏感而非钝化。而从市场拥挤度的逆向视角来看，今年以来在 3 月、4 月底等拥挤度偏高的位置多数产生了较为猛烈的快速回调，但时间上均较为短暂，空间上是较为猛烈的，这也呈现出一致预期和一致策略下的波动特征。总体来看，当前强势市场的趋势特征未有明显改变，市场节奏大概率继续伴随拥挤度和预期定价的变化而波动向前。

第二，反思。

本次我们深度探讨一个问题——深刻认知“趋势投资”。

（1）反思的起点来自于今年上半年对于市场策略的观察：

今年以来，“等回调买入”的思路基本是失效的，踏空后右侧如何上车成为许多投资者的“痛苦”所在；

今年以来，我们“顺大势逆小势”体系中的工具箱信号提示阶段性失效，突破历史维度的“均值回归”特征，展现出趋势性强劲的特征；

今年以来，事后来看想做出超额收益的路径有两种：第一，对宏观趋势的中长周期认知非常深刻，且给出一致性的利率下行想象空间；第二，久期的勇敢者博弈，但波动性难以有效控制。

（2）站在大类资产“趋势投资”的视角，去看待 2024 年以来债市强势趋势的演绎，其实就没有那么难理解了。

在前些年权益投资当中市场对于“茅指数”、“宁组合”等热点品种的追逐过程，以及海外成熟大类资产的波动中，均能够看到类似今年债市“趋势投资”过程中市场对估值、趋势以及定价、情绪等因子的相似表现；

我们的反思点是，在趋势投资当中，要摒弃历史视角里绝对分位数的锚定效应，要明确拥挤的极致和疯狂的极限在哪里，要顺趋势而为而非追求完美买点，要从流动性角度给卖点留余地，

要保持想象力和思想的开放性。

第三，未来策略展望。

从组合操作和债券策略来看，未来我们或仍将持续面临债券收益率位于历史偏低分位水平的客观环境，这会影响市场在一些阶段对于利多和利空因素反应程度的“不对称”，抓取波动下超额收益的难度有所增大。下阶段本基金将在保证资产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前提下，力争赚取稳定票息和骑乘收益，同时结合市场环境的动态变化调整组合杠杆和久期，做好适时的攻守转换。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的估值业务严格按照《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估值业务原则和程序管理细则》进行，公司设立由研究相关部门、风险管理部、登记清算部、稽核审计部和法律合规部共同组成的估值委员会，通过参考行业协会估值意见、参考独立第三方估值服务机构的估值数据等一种或多种方式的有效结合，减少或避免估值偏差的发生。

估值委员会定期对经济环境是否发生重大变化、证券发行机构是否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以及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评价，在发生了影响估值政策和程序的有效性及应用性的情况后及时修订估值方法，以保证其持续适用。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修订须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审批后方可实施。基金在采用新投资策略或投资新品种时，应评价现有估值政策和程序的适用性。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订服务协议，由其提供相关债券品种和流通受限股票的估值参考数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符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无应说明的预警信息。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融通增辉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本基金”）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等的规定，依法安全保管了基金的全部资产，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全面的会计核算和应有的监督，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了意见和建议。同时，按规定如实、独立地向监管机构提交了本基金运作情况报告，没有发生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地履行了作为基金托管人所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等的规定，对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信息披露等行为进行了复核、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在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该基金在运作中遵守了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各重要方面由投资管理人依据基金合同及实际运作情况进行处理。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依法对基金管理人编制的《融通增辉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中期报告》进行了复核，认为报告中相关财务指标、净值表现、财务会计报告（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融通增辉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4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货币资金	6.4.7.1	3,952,838.71	1,018,352.61
结算备付金		36,920.62	36,653.36
存出保证金		—	1,574.25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1,389,067,276.30	1,437,813,365.24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1,389,067,276.30	1,437,813,365.2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
债权投资	6.4.7.5	—	—
其中：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其他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6.4.7.6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7.7	-	-
应收清算款		-	-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8	-	-
资产总计		1,393,057,035.63	1,438,869,945.46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26,170,522.49	407,300,238.11
应付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348,458.10	347,733.34
应付托管费		87,114.54	86,933.34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28,752.53	30,982.02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9	138,747.89	215,069.19
负债合计		326,773,595.55	407,980,956.00
净资产：			
实收基金	6.4.7.10	991,181,243.94	991,181,243.94
其他综合收益	6.4.7.11	-	-
未分配利润	6.4.7.12	75,102,196.14	39,707,745.52
净资产合计		1,066,283,440.08	1,030,888,989.46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393,057,035.63	1,438,869,945.46

注：报告截止日 2024 年 6 月 30 日，基金份额净值 1.0758 元，基金份额总额 991,181,243.94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融通增辉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一、营业总收入		40,667,440.92	3,515,485.69

1. 利息收入		165,620.48	470,103.18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3	20,201.42	126,201.71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45,419.06	343,901.47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24,753,050.20	-662,540.57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4	-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5	24,753,050.20	-662,540.57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6.4.7.16	-	-
收益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7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8	-	-
股利收益	6.4.7.19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	-
其他投资收益		-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20	15,748,770.24	3,707,923.08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21	-	-
减：二、营业总支出		5,272,990.30	1,704,563.11
1. 管理人报酬	6.4.10.2.1	2,086,870.63	589,271.40
其中：暂估管理人报酬		-	-
2. 托管费	6.4.10.2.2	521,717.70	147,317.81
3. 销售服务费	6.4.10.2.3	-	-
4. 投资顾问费		-	-
5. 利息支出		2,510,883.34	847,395.00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2,510,883.34	847,395.00
6. 信用减值损失	6.4.7.22	-	-
7. 税金及附加		25,520.25	7,759.35
8. 其他费用	6.4.7.23	127,998.38	112,819.5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394,450.62	1,810,922.58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		35,394,450.62	1,810,922.58

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35,394,450.62	1,810,922.58

6.3 净资产变动表

会计主体：融通增辉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991,181,243.94	-	39,707,745.52	1,030,888,989.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其他	-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991,181,243.94	-	39,707,745.52	1,030,888,989.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	-	35,394,450.62	35,394,450.6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35,394,450.62	35,394,450.62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	-	-	-
2. 基金赎回款	-	-	-	-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991,181,243.94	-	75,102,196.14	1,066,283,440.08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687,427,994.52	-	11,506,583.70	698,934,578.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其他	-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687,427,994.52	-	11,506,583.70	698,934,578.22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303,753,249.42	-	6,545,898.45	310,299,147.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1,810,922.58	1,810,922.58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303,753,249.42	-	4,734,975.87	308,488,225.29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990,612,999.94	-	19,185,099.96	1,009,798,099.90
2. 基金赎回款	-686,859,750.52	-	-14,450,124.09	-701,309,874.61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991,181,243.94	-	18,052,482.15	1,009,233,726.09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商小虎

高翔

刘美丽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融通增辉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8]1035 号《关于准予融通增辉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核准，由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融通增辉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 309,998,000.00 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8)第 0498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融通增辉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8 年 7 月 19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309,998,527.83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527.83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以定期开放方式运作,即本基金以封闭运作和开放运作结合的方式运作。本基金的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包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或自每一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日)三个月的期间。本基金的开放期为自每个封闭期结束之日后第一个工作日起(含该日)一至二十个工作日。本基金封闭期内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也不上市交易。

本基金为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认购部分为 10,000,000.00 份基金份额,发起资金认购方承诺使用发起资金认购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限不少于 3 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融通增辉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地方政府债、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次级债券、中小企业私募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等国内依法发行的债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同业存单、权证、资产支持证券、国债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基金投资组合中,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但应开放期流动性需要,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在每次开放期开始前 10 个工作日、开放期及开放期结束后 10 个工作日的期间内,基金投资不受上述比例限制。在开放期内,本基金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持有的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在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受上述 5%的限制,但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交易保证金一倍的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 $\times$ 8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 $\times$ 20%。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融通增辉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

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本报告期末的财务状况以及本报告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一致。

6.4.5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号《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

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39 号《关于减半征收证券交易印花税的公告》，自 2023 年 8 月 28 日起，证券交易印花税实施减半征收。

(5) 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4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	3,952,838.71
等于：本金	3,952,399.17
加：应计利息	439.54
减：坏账准备	-
定期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合计	3,952,838.71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4 年 6 月 30 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	-	-	-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30,213,815.34	498,257.54	30,686,257.54	-25,815.34
	银行间市场	1,320,864,994.87	14,008,018.76	1,358,381,018.76	23,508,005.13
	合计	1,351,078,810.21	14,506,276.30	1,389,067,276.30	23,482,189.79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1,351,078,810.21	14,506,276.30	1,389,067,276.30	23,482,189.79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3.1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期末余额

无。

6.4.7.3.2 期末基金持有的期货合约情况

无。

6.4.7.3.3 期末基金持有的黄金衍生品情况

无。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无。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无。

6.4.7.4.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减值准备的说明

无。

6.4.7.5 债权投资

6.4.7.5.1 债权投资情况

无。

6.4.7.5.2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无。

6.4.7.6 其他债权投资

6.4.7.6.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无。

6.4.7.6.2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无。

6.4.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7.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无。

6.4.7.7.2 报告期末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无。

6.4.7.8 其他资产

无。

6.4.7.9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4 年 6 月 30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20,049.51
其中：交易所市场	-
银行间市场	20,049.51
应付利息	-
预提费用	118,698.38
合计	138,747.89

6.4.7.10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991,181,243.94	991,181,243.94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991,181,243.94	991,181,243.94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及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6.4.7.11 其他综合收益

无。

6.4.7.12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7,995,033.18	31,712,712.34	39,707,745.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其他	-	-	-
本期期初	7,995,033.18	31,712,712.34	39,707,745.52
本期利润	19,645,680.38	15,748,770.24	35,394,450.62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	-	-
其中：基金申购款	-	-	-
基金赎回款	-	-	-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27,640,713.56	47,461,482.58	75,102,196.14

6.4.7.13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19,931.95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267.26
其他	2.21
合计	20,201.42

注：此处其他列示的是基金交易保证金利息收入。

6.4.7.14 股票投资收益

6.4.7.14.1 股票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无。

6.4.7.14.2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无。

6.4.7.14.3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无。

6.4.7.15 债券投资收益

6.4.7.15.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	----------------------------

债券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22,540,035.07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2,213,015.1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合计	24,753,050.20

6.4.7.15.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735,819,366.68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720,457,802.50
减：应计利息总额	13,139,781.55
减：交易费用	8,767.50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2,213,015.13

6.4.7.15.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无。

6.4.7.15.4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无。

6.4.7.16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6.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无。

6.4.7.16.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买卖资产支持证券差价收入

无。

6.4.7.16.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无。

6.4.7.16.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无。

6.4.7.17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7.1 贵金属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无。

6.4.7.17.2 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无。

6.4.7.17.3 贵金属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无。

6.4.7.17.4 贵金属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无。

6.4.7.18 衍生工具收益

6.4.7.18.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无。

6.4.7.18.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无。

6.4.7.19 股利收益

无。

6.4.7.2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748,770.24
股票投资	—
债券投资	15,748,770.2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 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 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 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合计	15,748,770.24

6.4.7.21 其他收入

无。

6.4.7.22 信用减值损失

无。

6.4.7.23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	---------------------------------------

审计费用	49,726.04
信息披露费	59,672.34
证券出借违约金	-
账户维护费	18,600.00
合计	127,998.38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报出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与本基金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融通基金”）	基金管理人、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银行”）	基金托管人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10.1.1 股票交易

无。

6.4.10.1.2 债券交易

无。

6.4.10.1.3 债券回购交易

无。

6.4.10.1.4 权证交易

无。

6.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无。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2,086,870.63	589,271.40
其中：应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	52,839.59
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费	2,086,870.63	536,431.81

注：1、支付基金管理人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4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40%/当年天数。

2、客户维护费是基金管理人与基金销售机构约定的依据销售机构销售基金的保有量提取一定比例的费用，用以向基金销售机构支付客户服务及销售活动中产生的相关费用，该费用从基金管理人收取的基金管理费中列支，不属于从基金资产中列支的费用项目。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521,717.70	147,317.81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1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10%/当年天数。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各关联方名称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光大银行	-	-	-	-	405,000,000.00	21,306.61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各关联方名称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	-	-	-	-	-	-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无。

6.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无。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8 年 7 月 19 日）持有的基金份额	-	-
报告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10,211,090.60	10,566,933.39
报告期内申购/买入总份额	-	9,644,685.04
报告期内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报告期内赎回/卖出总份额	-	10,000,527.83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10,211,090.60	10,211,090.60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1.03%	1.03%

注：基金管理人投资本基金的适用费率符合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和相关公告的规定。

6.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光大银行	3,952,838.71	19,931.95	555,730.98	73,749.18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无。

6.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无。

6.4.12 期末（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无。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无。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326,158,478.09 元，是以如下债券作为抵押：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回购到期日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张）	期末估值总额
230208	23 国开 08	2024 年 7 月 1 日	102.20	1,000,000	102,195,452.05
240301	24 进出 01	2024 年 7 月 1 日	101.09	264,000	26,687,702.30
180210	18 国开 10	2024 年 7 月 2 日	111.75	169,000	18,886,562.68
2328009	23 中信银行 01	2024 年 7 月 2 日	101.92	1,000,000	101,919,627.40
2328018	23 兴业银行绿色金融债 02	2024 年 7 月 2 日	101.57	1,000,000	101,574,093.15
合计				3,433,000	351,263,437.58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6.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无。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基金、混合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政策和程序来识别及分析这些风险，并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内部控制流程，通过管理及信息系统持续监控上述各类风险。本基金将在严格控制风险和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追求较高的当期收益和长期回报，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奉行内控优先和全员风险管理理念，高度重视风险管理的组织保障和制度保障，建立了完备的风险管理组织及相应的制度和流程，力争在风险最小化的前提下，确保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最大化。

董事会对有效的风险管理承担最终责任，负责确定公司风险管理总体目标，制定公司风险管理战略和风险应对策略；审议重大事件、重大决策的风险评估意见，审批重大风险的解决方案，批准公司基本风险管理制度；审议公司风险管理报告。在董事会下设立风险控制与审计委员会，履行相应风险管理和监督职责。

公司管理层对有效的风险管理承担直接责任，根据董事会的风险管理战略，制定与公司发展战略、整体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风险管理制度，并确保风险管理制度得以全面、有效执行。在公司管理层下设立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指导、协调和监督各职能部门和个业务单元开展风险管理工作；制定相关风险控制政策，审批风险管理重要流程和风险限额，并与公司整体业务发展战略和风险承受能力相一致；识别公司各项业务所涉及的各类重大风险，对重大风险、重大决策和重要业务流程的风险进行评估，制定重大风险的解决方案；识别和评估新产品、新业务的新增风险，并制定控制措施；重点关注内控机制薄弱环节和那些可能给公司带来重大损失的事件，提出控制措施和解决方案；协调突发性重大风险事件的处理；审定风险事件责任人的责任；根据公司风险管理总体策略和各职能部门与业务单元职责分工，组织实施风险应对方案。

各业务部门在执行业务事项时需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遵守公司业务管理制度，执行风险管理的基本制度流程，定期对本部门的风险进行评估，对其风险管理制度和流程的有效性负责。公司所有员工是本岗位风险管理的直接责任人，各业务部门负责人是其部门风险管理的第一责任人，基金经理是相应投资组合风险管理的第一责任人。

风险管理部对公司风险管理承担独立评估、监控、检查和报告职责，负责执行公司的风险管理战略和决策，拟定公司风险管理制度，并协同各业务部门制定风险管理流程、评估指标；对风险进行定性和定量评估，改进风险管理方法、技术和模型，组织推动建立、持续优化风险管理信息系统；对新产品、新业务进行独立监测和评估，提出风险防范和控制建议；负责督促相关部门落实风险管理委员会的各项决策和风险管理制度，并对风险管理决策和风险管理制度执行情况进行检查、评估和报告。

监察稽核相关部门负责监察公司各业务部门在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业务流程执行方面的情况，确保既定的风险管理措施得到有效的贯彻执行，发现内控缺失和管理漏洞，提出改进要求和建议，并报告法规和制度的执行情况。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人光大银行，因而与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本基金债券投资的信用评级情况按《中国人民银行信用评级管理指导意见》设定的标准统计及汇总。

6.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A-1	-	-
A-1 以下	-	-
未评级	30,326,934.43	-
合计	30,326,934.43	-

注：1. 未评级债券为政策性金融债。

2. 债券信用评级取自第三方评级机构的评级。

6.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无。

6.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无。

6.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AAA	671,205,772.54	707,908,439.06
AAA 以下	339,053,194.93	231,779,084.61
未评级	348,481,374.40	498,125,841.57
合计	1,358,740,341.87	1,437,813,365.24

注：1. 未评级部分为国债、政策性金融债。

2. 债券信用评级取自第三方评级机构的评级。

6.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无。

6.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无。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于约定开放日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开放期内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除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中有 326,170,522.49 元将在一个月以内到期且计息(该利息金额不重大)外，本基金所承担的其他金融负债的合约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约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且于基金开放期内按照《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的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组合在短期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等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于开放期内，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共同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15%，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投资组合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30%（完全按照有关指数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的开放式基金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特殊投资组合不受上述比例限制）。

本基金所持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部分基金资产流

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参见附注 6.4.12。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5%。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动性受限资产的估值未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5%。

于开放期内，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进行审慎评估与测算，确保每日确认的净赎回申请不得超过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

同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按照穿透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根据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交易所及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因此存在相应的利率风险。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4 年 6 月 30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3,952,838.71	-	-	-	3,952,838.71
结算备付金	36,920.62	-	-	-	36,920.6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8,215,237.08	985,557,749.45	245,294,289.77	-	1,389,067,276.30
资产总计	162,204,996.41	985,557,749.45	245,294,289.77	-	1,393,057,035.63
负债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348,458.10	348,458.10
应付托管费	-	-	-	87,114.54	87,114.5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26,170,522.49	-	-	-	326,170,522.49
应交税费	-	-	-	28,752.53	28,752.53
其他负债	-	-	-	138,747.89	138,747.89
负债总计	326,170,522.49	-	-	603,073.06	326,773,595.55
利率敏感度缺口	-163,965,526.08	985,557,749.45	245,294,289.77	-603,073.06	1,066,283,440.08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1,018,352.61	-	-	-	1,018,352.61
结算备付金	36,653.36	-	-	-	36,653.36
存出保证金	1,574.25	-	-	-	1,574.2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2,889,831.16	1,262,600,556.00	32,322,978.08	-	1,437,813,365.24
资产总计	143,946,411.38	1,262,600,556.00	32,322,978.08	-	1,438,869,945.46
负债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347,733.34	347,733.34
应付托管费	-	-	-	86,933.34	86,933.3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07,300,238.11	-	-	-	407,300,238.11
应交税费	-	-	-	30,982.02	30,982.02
其他负债	-	-	-	215,069.19	215,069.19
负债总计	407,300,238.11	-	-	680,717.89	407,980,956.00
利率敏感度缺口	-263,353,826.73	1,262,600,556.00	32,322,978.08	-680,717.89	1,030,888,989.46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市场利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动	本期末（2024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市场利率下降 25 个基点	11,136,253.21	10,092,749.66
	2. 市场利率上升 25 个基点	-10,905,119.75	-9,982,453.47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6.4.13.4.2.1 外汇风险敞口

无。

6.4.13.4.2.2 外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无。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重大其他价格风险。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无。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无。

6.4.14 公允价值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6.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	-
第二层次	1,389,067,276.30	1,437,813,365.24
第三层次	-	-
合计	1,389,067,276.30	1,437,813,365.24

6.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所属层次未发生重大变动。

6.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2023 年 12 月 31 日：同)。

6.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6.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389,067,276.30	99.71
	其中：债券	1,389,067,276.30	99.71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989,759.33	0.29
8	其他各项资产	-	-
9	合计	1,393,057,035.63	100.00

7.2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31,008,994.57	2.91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794,273,505.74	74.49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347,799,314.26	32.62
4	企业债券	55,813,900.06	5.23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310,498,014.94	29.12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197,472,860.99	18.52
10	合计	1,389,067,276.30	130.27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40205	24 国开 05	1,000,000	103,937,513.66	9.75
2	230208	23 国开 08	1,000,000	102,195,452.05	9.58
3	2328009	23 中信银行 01	1,000,000	101,919,627.40	9.56
4	2328018	23 兴业银行绿色金融债 02	1,000,000	101,574,093.15	9.53
5	2320025	23 北京银行 01	1,000,000	101,400,136.99	9.51

7.4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无。

7.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无。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无。

7.7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7.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的国债期货投资将以风险管理为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适度运用国债期货，提高投资组合的运作效率。基金管理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国债现货市场和期货市场的

波动性、流动性等情况，通过多头或空头套期保值等策略进行操作，获取超额收益。

7.7.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无。

7.8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8.1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1、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的 23 张家口银行二级资本债 01，其发行主体为张家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发布的相关公告，该证券发行主体因未依法履行职责，受到央行张家口市分行的处罚。

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的 23 大连银行永续债 01，其发行主体为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发布的相关公告，该证券发行主体因未依法履行职责，多次受到监管机构的处罚。

3、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的 23 北京银行 01，其发行主体为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发布的相关公告，该证券发行主体因未依法履行职责，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北京监管局的处罚。

4、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的 23 中信银行 01，其发行主体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发布的相关公告，该证券发行主体因未依法履行职责，多次受到监管机构的处罚。

5、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的 23 日照银行二级资本债 01，其发行主体为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发布的相关公告，该证券发行主体因未依法履行职责，受到国家外汇管理局日照市分局的处罚。

投资决策说明：本基金投资上述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要求。

7.8.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无。

7.8.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无。

7.8.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无。

7.8.5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无。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基 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
213	4,653,433.07	991,181,243.94	100.00	—	—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无。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8.4 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本基金成立日发起资金持有份额为 10,000,527.83 份，承诺的持有期限为 2018 年 7 月 19 日至 2021 年 7 月 19 日，该部分份额已于 2023 年 6 月 21 日全部赎回。截至本报告期末，发起资金持有份额为 0.00 份。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8 年 7 月 19 日） 基金份额总额	309,998,527.83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991,181,243.94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91,181,243.94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0.2.1 基金管理人的重大人事变动

1、2024 年 1 月 27 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了《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

更的公告》，新任张民为公司副总经理，上述变更事项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2、2024 年 4 月 23 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了《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公司副总经理商小虎代任公司总经理，张帆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上述变更事项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10.2.2 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及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该事务所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至今。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1 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2 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天风证券	2	-	-	-	-	-

注：1、本基金选择代理本公司所管理的基金进行证券买卖业务的证券经营机构的标准包括以下五个方面：

（1）实力雄厚，信誉良好；内部管理规范，严格；注册资本符合证监会相关要求；

（2）研究实力较强，有稳定的研究机构和专业的研究人员，能及时为本公司提供高质量的研究支持与服务，包括宏观与策略报告、行业与公司分析报告、债券市场分析报告和金融衍生品分

析报告等，并能根据基金投资的特定需求，提供专门研究报告；

(3) 券商利用其他专业研究咨询机构为本公司提供研究与支持服务的，对该券商研究方面的要求按照上述第 2 点规定执行；

(4) 严格禁止将席位开设与券商的基金销售挂钩；

(5) 严格禁止向券商承诺基金在交易单元上的交易量。

2、选择代理本公司所管理的基金进行证券买卖业务的证券经营机构的程序包括以下四个步骤：

(1) 评价券商。投资研究相关部门对拟合作券商的研究质量与研究服务进行评价；

(2) 拟定合作券商。投资研究相关部门根据券商选择标准，拟定备选合作券商；

(3) 上报批准。投资研究相关部门将备选合作券商上报至研究部，由研究部将备选合作券商的情况上报公司批准；

(4) 签署协议。在获得批准后，研究部依据公司合同审批流程，与确定的券商签约。

3、交易单元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交易单元无变更。

4、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证券交易费用管理规定》的要求，本公司已于法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调整相关交易费用。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
天风证券	-	-	-	-	-	-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融通增辉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第十九次集中开放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24 年 1 月 10 日
2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提醒投资者注意防范不法分子诈骗活动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24 年 1 月 26 日
3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24 年 1 月 27 日
4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24 年 3 月 26 日

	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5	融通增辉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第二十次集中开放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24 年 4 月 13 日
6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上海大智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24 年 4 月 18 日
7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24 年 4 月 23 日
8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办公地址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24 年 6 月 15 日
9	融通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24 年 6 月 25 日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
机构	1	20240101-20240630	980,968,216.60	-	-	980,968,216.60	98.97
个人	-	-	-	-	-	-	-
产品特有风险							
当基金份额持有人占比过于集中时，可能存在因某单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额赎回而引起基金份额净值剧烈波动的风险及流动性风险。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中国证监会准予融通增辉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 (二) 《融通增辉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三) 《融通增辉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四) 《融通增辉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 (五)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六）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12.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或登陆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http://www.rtfund.com> 查阅。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8 月 29 日